

5.4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兰州建兴劳务服务有限公司（联合体）参加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的市政设施养护维修专用车辆租赁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市政设施养护维修专用车辆租赁（环城所），属于租赁和商业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兰州建兴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4人，营业收入为213万元，资产总额为4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兰州建兴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磋商日期：2023年6月1日

5.4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的市政设施养护维修专用车辆租赁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市政设施养护维修专用车辆租赁（城关所、七里河所），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甘肃临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520万元，资产总额为18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临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磋商日期：2023年06月08日



5.4、《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市政设施养护维修专用车辆租赁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市政设施养护维修专用车辆租赁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甘肃嘉宏林劳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154.87万元，资产总额为24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嘉宏林劳务有限公司

磋商日期：2023年06月01



(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 市政设施养护维修专用车辆租赁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政设施养护维修专用车辆租赁项目(机械所2)（标的名称），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甘肃顺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33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5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顺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磋商日期：2023年8月2日



5.4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市政设施养护维修专用车辆租赁（微型客车 1），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甘肃福泰办公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10万元，资产总额为1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市政设施养护维修专用车辆租赁（微型客车 1），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甘肃福泰办公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10万元，资产总额为1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福泰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磋商日期：2023年6月2日

5.4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市政设施养护维修专用车辆租赁项目（七包微型客车2）（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市政设施养护维修专用车辆租赁项目（七包微型客车2）（标的名称），属于运输服务行业；承接企业为兰州大路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332.61万元，资产总额为279.4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兰州大路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磋商日期：2023年06月02日

